「2019 FILMART香港國際影視展」

參展電影及電視作品授權書

 (公司名)於「2019 FILMART香港國際影視展」（以下簡稱本活動），關於所提供之行銷作品之文字、圖片與影片等素材資料，無仿冒、抄襲及侵害他人著作權，且同意依本參展活動採購案契約書完成之著作中，永久（但音樂著作及MV著作授權期限為2年，即自民國108年1月1日起至民國109年12月31日止）於國內、外由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及其授權之人重製、散佈、改作、編輯、公開展示，並於無線、有線、衛星之類比及數位電視頻道、無線、有線之類比及數位廣播頻道、網際網路、電影院、集會場所及其他依著作權法第三條第二項規定之場所中公開演出、公開口述、公開展示、公開播送、公開上映、公開傳輸及其他之利用，並同意授權臺灣電視劇製作產業聯合總會於本活動中利用。

此致 臺灣電視劇製作產業聯合總會

單位: (蓋章)

代表人: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